

流 螢

路文彬 著

新经典文库

流 螢

路文彬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萤 / 路文彬著. -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02.8

(新经典文库)

ISBN 7-5442-2233-0

I. 流… II. 路…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0238 号

LIU YING

流萤

作 者	路文彬
责任编辑	陈明俊 猿渡静子
策划编辑	陈明俊 季晟康
封面设计	满 遇
内文制作	庞玮玲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0898)65350227
社 址	海口市机场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 邮编 57020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迪鑫印刷厂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0.75
字 数	240 千
版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42-2233-0/I · 443
定 价	19.8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作者简介

路文彬：北京大学文学博士，现执教于北京语言文化大学中文系；致力于中国现当代文学及文化伦理研究，兼事小说创作；主要作品有中篇小说《在车上》、《城市安魂曲》、《罪与功》以及文学论著《历史想像的现实诉求：中国当代小说历史观的承传与变革》等，另有学术论文、散文、短篇小说等多篇散见于各类期刊。

责任编辑：陈明俊 猿渡静子
策划编辑：陈明俊 季晟康
E-mail：chmj@95777.com
封面设计：新经典工作室



(定价: 19.80元 -2002年7月出版)

再也没有比这更凄美的爱情了

它如同一阵春雨，滋润着贫瘠干渴的灵魂……

《菊花香》出版后，在韩国激起了旋风般的反响，成为轰动一时的热门话题，并迅速风靡整个亚洲。该书也长居韩国畅销书排行榜榜首，并创下3个月销售70万册的记录，成为2000年和2001年韩国畅销书排行榜文学类冠军。

菊花香
(第二部)

[韩] 金河仁/著

(定价: 19.80元 2002年8月出版)

女人身上的那股菊花香

已悄然消逝于夜空

永远不再复归

但它依然萦绕在男人的心头

长久地挥之不去

本书2002年4月出版以来，

一直高居韩国畅销书排行榜，

并创下一个月销售60万册的记录。

9N01

序言

曹文轩

路文彬过去写过小说，但后来因为念博士、做博士论文，注意力要集中在学术方面，就将写小说的事暂时放下了。现在，他大概觉得有了闲暇，又开始写小说了。就我个人的体会来揣摩他，我想他在写小说时，一定是很快乐的。学问做久了，掉头写些文学作品，是一件很舒服的事情。做学问也会有莫大的快意，但总在一种快意中浸润，不免有点单调。写小说会有另一种快意。学问、创作，这两者到底有无冲突？有是有的，但这种冲突绝对没有到一种不可调和的地步。这全看一个人驾驭它们和协调它们的本领。弄好了是一个相辅相成的结果。一个农民不一定总是在地里种庄稼，农闲时，他也会摇身一变成为一个猎人，种稻子与打野兔，看上去是两种完全不同的活，但一个人完全可以将这两种活都做得十分出色。路文彬做学问与写小说，其实与一个人既会种稻子又会打野兔是一个道理。

这部小说讲的是一个奇怪的故事：一个人总是考不上大学，又有着特殊癖好，在许多人眼里，他是一个品行不端的人，至少是一个怪物，但却有一个天真、单纯的女孩愣是看上了他，他当然也看上了她。这个人叫阿朗。那个女孩叫吟珠。他们经常在玉米地里幽会。幽会时，这对小儿女，有一些不同于乡下青年的举

动，一个喜欢吟颂那些缠绵悱恻的旧诗词，而另一个则喜欢听人吟颂这些缠绵悱恻的旧诗词，一个喜欢将这些缠绵悱恻的旧诗词写在人的身体上，而另一个则喜欢让人将这些缠绵悱恻的旧诗词写在自己的身体上。他们就这样在乡野的天空下一天一天、呆呆傻傻地生活着。但，现在出现了一个坏蛋，他将女孩吟珠的贞洁粗暴地毁了，这就等于要了阿朗的命，于是阿朗向他扣动了猎枪的扳机。这个坏蛋倒下了，从此阿朗开始了他的逃亡。后来的故事就全发生在路上。

让阿朗上路，是一个不错的安排。世界上有许多有名的小说是写在路上的故事的。想方设法，找个理由，让人物离家，到路上去——漫漫的长路。让人物呆在老地方，固然可以，但老地方难以演绎特别的故事。一上路，空间就大了，可能性几乎是无限的。路是一个未知数，什么样的事情都可能发生。人物一上路，读者就陷入了等待状态——看人物朝什么地方走去，看他会遇到什么碰到什么。只要人物一天不到终点，这种等待就一天不会停止。路，无形之中成了拴住读者的绳索。人物自己也是在无穷无尽的等待之中。前程渺茫，他对自己毫无把握。路，可能是一片平坦的、到处莺歌燕舞的草地，也可能是一个荒野上的叫天天不

应叫地地不灵的陷阱。人物必须向前，因为作者与读者都不愿他停留下来——停留下来就没有戏了。所以，我们看到阿朗总在路上。他碰到了许多只有在路上才能碰到的人物，比如老X，比如守穗、念红、折雁、小豆、石不提。这些人给阿朗带来了一个丰富的世界，这个世界是他的家乡的人所无法给予他的。阿朗在老地方只能遇到一些老问题，但他一旦在路上，就总能遇到新问题。他是一个乡下小子。这些在乡下很难出现的问题（如同性恋），使他感到既新鲜又茫然。我们看到他在遇到这些问题时，虽然呈出一副很老练的样子，但实际上他无法改变他的土老冒儿的身份。看他有时也会去开导别人，总觉得他有点可笑。许多时候，我看他是不懂装懂，以其昏昏，使人昭昭。他哪里能舍弃一副懵懂？作者安排他的一个角色就是一个正在成长中的角色。正是这样一个安排，才让他上路的。上路就是经风雨、见世面、长见识、增才干。路是与一个人的成长联系在一起的。当然，阿朗也会在路上一天比一天明白起来，一天比一天充实起来，一天比一天成熟起来。路是一所学校——人生的最高学府。

兜了一圈，最终，阿朗又回来了——回到了那片玉米林。“相思难表，梦魂无据，惟有归来是。”这是意味深长的一个安排。玉

米林象征着一种价值。阿朗重回玉米林是对一种价值的选择。作出这种选择，是因为他一路上遭遇了许多另样的价值。那些价值曾使他兴奋、激动——至少在感官上享受了刺激。但随之而来的是困惑、迷惘与痛苦。他在五光十色的现代情景中，是一个非常尴尬的角色。他不知道是委身还是疏离。当他神情恍惚地游走于现代情景中时，他不时地会想到那片玉米林。他隐隐约约地感觉到，对于他来说，也许玉米林对他更合适。玉米林是一首清纯明亮的诗，一首优美哀婉的小令。这个能不停地吟颂旧诗词也能谈谈现代派文学的阿朗，其情感似乎很难走出那些小令所酿造的情景。在古典与现代之间，他没有像一般人那样不要命地就投入现代的怀抱。这个人物也许是作者思考的一个结果。小说开始后不久，作者就在一些看上去很玄妙的问题上探讨着古典与现代的特质与含义。阿朗喜欢吟颂诗词，而吟珠则喜欢听阿朗吟颂。小说几次写到了这个富有趣味的场景。吟珠也许对那些诗词的含义并不很了解，但，由那些字与词组成的句子，通过阿朗的喉咙而变成声音时，在吟珠听来，是天下最优美的东西。这声音在安静的玉米林里响起时，足以让她陶醉。这是天国的仙乐。这便是古典。古典时代是一个听觉化的时代。而现代则是以视觉为特征的。到

处是画面，到处是形象，溢彩流金、光影迷离。现代人沉湎于视觉的快感而不能自拔。不仅是在这一方面，而是在许多方面，现代与古典都有很大的不同。阿朗出家门而远走，就是观看种种现代之景观、体验现代之情调、领悟现代之奥妙。这个乡下小子在足足地领略了一番现代之后，竟感觉到自己有点身心疲惫、无所适从了。他开始渴望见到玉米林、渴望见到那个代表了淳朴价值的吟珠、渴望重温吟颂旧诗词的那些日子。他也许将永远融化在那片玉米林里。

这是一部关于情感的小说。它从一个特殊的角度探讨了情感的可能性，作品中那看上去也许并不正常的情感，实际上是以一种挑战的方式，迫使我们对于传统方式的情感进行深刻的反思。它所提出的问题既是个人的，也是社会的，它的社会寓意就蕴涵在这种情感的困惑之中。在现代将我们重重包围的今天，我们在情感生活方面到底如何、我们又到底应当依附于何种情感？情感在历史的变迁中，其形态也在发生着变化。我们已无法再呆在从前的那种情感状态中——从前的那种情感甚至已经不存在了。人与人、男与女之间的情感，都在随着历史的滑动而在变化。一些情感方式消失了，或者说失去了优势，而另一些新的情感方式正

在形成并正在取得优势。一些过去曾被我们所赞颂的情感，现在却遭到了怀疑，而一些过去被看成是非法的情感却正得到社会的认可甚至在进入审美的境界。阿朗与多个女性的接触，也就是与多种情感方式的接触。他也许能够理解这一切情感方式，但他本人最终所要选择的却都不是这些情感方式，尽管，他也在这些情感中疯狂过、曾获得过最大的愉悦。

作者的善于思考，决定了他日后在小说创作上会有更好的表现。现在需要的是作者能够找到更切合他的叙述语气以及更好的叙述技巧。

2002年6月30日于蓝旗营

目录

序言——曹文轩 1

第一章 水里的星星——1

第二章 长路天涯——66

第三章 旷野中的树——133

第四章 心上桃花——195

第五章 又见玉米林——259

后记——328

第一章

水里的

星星



我喜欢搜集女人的大腿，这是打小就养成的一个癖好。

当然，我搜集的不是那种活生生的女人的大腿，而是印有女人大腿的图片。我觉得女人的大腿要比她们的脸蛋生动得多，也深沉得多。因为她们的脸蛋总是在设法告诉你：你看我有多漂亮啊！可她们的大腿却从来什么也不说，就那么一副含蓄而且神秘的样子。望着它们，你没法不想入非非，似乎只要它们稍一举足，便可以把你带到一个如梦如幻的世界。

女人的大腿总能让我产生一种冲动，开始时我并不明白那是一种什么样子的冲动，直到后来，我才知道那是一种飞翔的冲动，一种亲近远方的冲动。那些大腿从很远很远的地方走来，又将向很远很远的地方走去。它们来去无声，行踪不定，只是把远方世界的召唤悄悄带到我的面前，让我自然而然地萌发了要追随它们远去的渴望。是的，是女人的大腿让我第一次品尝到了渴望的滋味，让我的野心生出了翅膀，让我渐渐懂得我不应该再像父母那样，终生守候着祖辈的土地。所以，对那些图片上裸露着美丽大腿的美丽女郎我一律施以“腰斩”，即用一把剪刀将她们拦腰剪断，只留下她们的下半身，而不管她们的脸蛋多么迷人，我都无动于衷。我只爱她们的大腿。

当我终于将女人的大腿集满了一课本时，我非常得意地把它们拿给我的女同桌欣赏，但没想到悲剧发生了，她竟然流着眼泪当场报告了老师，说我硬要她看黄色图片。老师立即没收了我的课本。看到夹在书页中间那形形色色的女人大腿，老师的脸突然变得通红，像很气愤的样子，但更像是很兴奋的样子。他狠狠瞪

了我一眼，说了一句：“下流！”

我完全蒙了，不明白怎么会闹出这种结果来。难道我做错了什么吗？我可怜巴巴地望着老师，希望他能给我解释，但是老师再也没说什么，回到讲台继续上课去了。我只好又把目光转向我的女同桌，希望她可以给我答案，但她根本就不理睬我，只是挺委屈地看着老师。于是，我的目光就只好一直盯着她的脸不放。老师发现了我的举动，开始大声喊我的名字，我装作没听见，依然盯着女同桌的脸不放。老师走到我跟前，教鞭敲到了我的身上，我还是岿然不动。老师不得不动用武力将我硬拖了出去。门在我身后咣当一声，仿佛给我的一个响亮耳光。

外面正下着鹅毛大雪，冷得出奇，站了几分钟，我便受不了了，开始围着操场一圈一圈地猛跑；同时还在盼着早点儿下课。但是不知为什么，那节该死的课竟是如此的漫长。我实在跑不动了，一头扑在雪地上痛哭起来。想到自己辛辛苦苦收获到的那些美丽女人的美丽大腿，将永远不会再回到我的身边，我没法不叫自己伤心。泪水融化了沾在我脸上的雪花，冰凉的雪水和着我的眼泪，顺着脸颊一直流淌进我的心里。我的心似乎也和这雪水变得一样的凉。

下课的铃声依然没有响起，但我已经感觉不到了寒冷。我看见那些美丽的大腿又蓦然出现在我的面前，它们在白茫茫的雪地上傲然挺立，雪花环绕着它们那动人的曲线款款飘落。它们仿佛在等待着什么，又仿佛在思索着什么。我真想向它们伸出手去，却又惟恐惊动它们。就在我不知所措之际，那些大腿倏地掉转方向，朝前方悠然走去。雪地上留下一只只纤细而清晰的足印，如一群展翅欲飞的鸟儿。我不敢再犹豫了，立刻起身，踩着那群鸟儿的翅膀向前追去……

当我睁开眼时，发现自己不是躺在校园的雪地上，而是躺在自家的土炕上。妈妈就坐在我身边，正焦虑地看着我。

“你可总算醒了、你可总算醒了，”妈妈说，语气里既有怜爱又有责怪，“快把这碗姜汤喝掉。”

妈妈扶我起来，要给我灌姜汤。那姜汤好辣啊，但我还是一口气喝了下去。喝完姜汤，泪水便一下子涌将出来。妈妈以为是辣的缘故，并没有在意，用毛巾擦去我脸上的泪。

我哽咽着问妈妈：“它们呢？”

“谁们？”妈妈不解。

“它们……是谁送我回来的？”

“是你哥把你背回来的。吟珠跑来咱家告诉你哥你在学校的操场上睡着了，你哥就去把你给背了回来。你也是，疯成那样，要不是吟珠发现，还不把你给冻僵了。”

这么说来，我并没有撵上它们，它们还是离我而去了。顿时，我觉得自己变得一无所有了。为了不叫妈妈看见我的眼泪，我将头侧转过去，望着窗外黄昏的飞雪暗自啜泣。

它们去了哪里？我还能够重新找到它们吗？这些问题让我深深陷入无助的境地，甚至万念俱灰。

“我不想上学了。”我听见自己这样对妈妈说。

事实上，我并未就此停止上学，只不过是家里休息了几天。待身体恢复了，我又迈着沉重的脚步走向学校。为了完成我的梦想，离开这个指甲大的小地方，到外面的大世界去开创自己的人生，我必须上学。这是摆在我面前的惟一出路。我可糊涂不得。

走进教室，来到课桌前，我发现吟珠正坐在我女同桌的位子上。看到我，吟珠一个劲儿地傻笑，什么话也不说。后来我才知

道，我的女同桌不同意再跟我坐在一起了，坚决要求班主任给她调换座位。于是，吟珠就主动提出跟她做了对换。

我不知道吟珠为什么会愿意跟我坐在一起，想到她曾经救过我，我的心里更是充满了感激。吟珠家就住在我家的前面，我们小时在一起玩过。但自从上了学后，我们便开始疏远了，原因是我再也没有注意到过吟珠的存在。吟珠的智力有点儿问题，平时很少说话，老师提问也从来不会问到她。课间女生们玩游戏时，也从来不要她加入，都嫌她笨。吟珠只有在一旁笑呵呵地看的份儿。

我从未见过吟珠悲伤，也从未见过她恼怒，对于同学们的要求，吟珠总是一一给予满足。招之即来，挥之即去。能为同学们做点儿什么，在她似乎是件特别值得高兴的事。也只有在这个时候，同学们才能意识到她的存在。

“还冷吗？”吟珠睁着大大的眼睛问我。

“什么？”我没明白她的意思。

“那天，在雪地里……”吟珠用手比画着说。

我明白了，她以为我还没有从那天的寒冷中缓过劲儿来呢。

我摇摇头，道：“不。”但一想到那天的情景，还是忍不住打了个寒战。

吟珠在手心上写下几个字给我看，我看见她那粉白透红的掌纹上歪歪扭扭地写着：放学咱们一道回家好吗？

我点了点头。

回家的路上，我一直低头不语。我发现全班的女生现在仅剩下吟珠一个人跟我接近了。吟珠走在我的身边，不时拿眼睛瞟瞟我，像是想同我说话又怕打搅我的样子。

快到家门口时，我停下了脚步，问吟珠：“是不是我真的做错